

附件1

信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师负责制服务
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试行）
（资格后审）
（2024年版）

信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2024年11月

编制说明

一、为规范信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师负责制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保障招标人和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我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实际，我局对信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师负责制服务招标文件示范文本进行了编制。

二、本建筑师负责制服务招标文件示范文本适用于采用资格后审的建筑师负责制服务公开招标、邀请招标项目。

三、建筑师负责制的定义：以担任项目总负责人的注册建筑师为核心的设计咨询管理团队，受建设单位委托，依托所在的设计单位为实施主体，依据合同约定，开展设计咨询及管理服务，提供符合建设单位要求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建筑产品以及服务的一种工作模式。

四、本招标文件示范文本的主要编写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5. 《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
6. 《注册造价工程师管理办法》
7.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
8. 《关于推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改投资规〔2019〕515号）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10. 其他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使用指南

一、总体要求

1、依法必须招标的信阳市行政区域内实施建筑师负责制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应使用本范本编制招标文件。

2、关于线上招投标

线上招投标：招标人使用电子工具编制招标文件、网上发布招标文件，投标人使用电子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网上提交投标文件，采用电子交易平台线上开标，评标委员会使用电子评标系统进行评标的全流程网上电子招投标方式。

3、有“□”前缀部分为选择性内容，在定稿的招标文件中招标人应删除未选择的内容。

4、有下划线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空白部分，由招标人根据招标项目实际情况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填写，文字应采用斜体字；确实不需要填写内容的，用“/”标示。

5、除可选择部分、下划线空白部分由招标人根据以上3、4两项进行选择或填写外，其他文字不得改动。

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部分

（一）招标项目基本信息

1、项目名称、文号。应与项目建议书（若有）、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若有）、初步设计批复（若有）等前期审批资料内容一致。

2、项目概况。应与开展本项目的相应阶段的前期审批资料一致。

3、资金来源、投资比例。按项目建议书（若有）、可行性研究报告（若有）、初步设计批复（若有）等前期审批资料填写。

4、招标人。为组织项目招标活动的主体，一般是招标项目建设单位。

5、代理机构。为本次招标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机构，自行招标的，相关的代理内容应删除。

6、招标人可合理规划建设，分阶段（标段）招标，招标项目的工程名称体现本次招标工程。

（二）本次招标范围

招标人采用本示范文本时，应在招标文件的相关章节中对建筑师团队的服务范围和内容作出具体规定。文中，基本服务包括项目建设管理、工程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若有）；专业咨询服务是指除基本服务内容以外的其他服务内容，包括城市设计、策划咨询、日照影响分析、三维模型辅助城市景观分析、环境影响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绿建、节能评估及申报、交通影响评估、勘察测量、特殊工艺设计、文物建筑保护、房屋质量鉴定以及城市信息模型（CIM）、运营维护等，具体以招标人确定的范围为准。

（三）投标资格条件、要求

1、企业资质要求。根据本次招标内容，按照工程勘察、设计、监理等资质标准的规定，科学合理设置投标人资质、等级及专业的要求，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限制潜在投标人。

2、联合体。根据本次招标的实际情况进行约定，如工程需要投标人同时具备二个及以上资质要求时，应允许联合体投标。

3、拟派项目总负责人、专业负责人资格要求。

3.1项目总负责人应当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含内地认可的港澳台地区建筑师）。

3.2项目总负责人专业和等级应根据本次招标项目实际需要，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设置。

3.3专业负责人（包括设计负责人、造价咨询负责人、招标代理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等）应当取得相应专业或等级的注册（或登记）执业资格。

4、资格后审的招标项目，可以设置相应的项目建设管理、工程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监理（若有）等业绩。设置的业绩条件不得高于该标段相关指标要求。招标人对资格后审项目设置工程业绩条件的，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能少于3个，投标人不足3个的，招标人应分析原因重新招标。

业绩证明材料的一般要求：

含项目建设管理、工程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监理（若有）等类似业绩，原则上要求提供合同，业绩证明材料所能承载的证明内容应符合业绩要求的具体表述。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的获取为线上（网上下载）形式，招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及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文件发放方式及时间。

2、疑问提交时间。招标人依法设定，具体时间应充分考虑投标人获取、阅读招标文件、提出疑问的时间，同时要为答疑预留一定的时间。

3、补充（答疑、澄清）招标文件发布日期。为招标人最迟可能发出补充文件的时间，应合理安排，充分考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能发生的各种变化。

4、投标截止时间。自招标文件发出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一般不得少于20天，招标人应考虑补充（答疑、澄清）招标文件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内容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15个日历天前发布的规定，适当安排投标截止时间，避免出现临时延后投标截止时间的的问题。截止时间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应顺延至法定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5、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为线上（电子网上传输提交）形式，招标人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及招标文件中明确投标文件递交方式及时间。

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部分

1、条款号1.1.2—1.2.2。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相关内容填写一致。

2、招标范围。应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招标内容一致，具体描述可详见公告。

3、计划服务期要求。应允许投标人提出优于计划服务期的投标承诺。

4、条款号1.4.1-2.1。根据本次招标的具体情况和要求，按示范文本提示内容选择或填写。

5、投标截止时间。应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6、条款号2.2.1-3.3.1。根据本次招标的具体情况和要求，按示范文本提示内容选择或填写。

7、条款号3.7-4.2.3。根据本次招标的情况填写。

8、条款号5.1-6.1.1。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9、评标专家抽取与使用：执行相关规定。

10、评标办法。应根据本次招标的实际情况合理选定评标办法。

11、使用的电子招标工具应及时更新，并选择与本项目相匹配的招标工具模式。

12、条款号6.3-8.2。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13、根据实际情况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应集中在第10条，并在10.3条后依次排序，如10.4、10.5…

四、估算部分

由招标人补充。（若有）

五、合同文本部分

协议书格式及通用合同条款可省略，专用合同条款招标人可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在补充部分予以补充。

六、注解和说明

1、投标格式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投标格式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单位公章盖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

2、本文中“以上”均包含本数。

(工程名称) 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_____)

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邀请招标)

招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9 -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 16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25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5 -
投标人须知	- 33 -
1. 总则	- 33 -
2. 招标文件	- 36 -
3. 投标文件	- 37 -
4. 投标	- 42 -
5. 开标	- 42 -
6. 评标	- 43 -
7. 合同授予	- 43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44 -
9. 纪律和监督	- 45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46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47 -2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61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62
第六章 估算清单	64
第七章 知识产权及相关法律问题	65
第八章 图纸及其他资料	66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工程名称)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工程名称)已由 (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_____，招标人为_____，委托代理机构为_____。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工程名称)的**建筑师负责制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_____万元（或拟定投资金额为万元），建设内容和规模：_____。建设地点：_____。

2.2 招标范围：根据合同约定，**建筑师负责制**的服务内容，包括项目建设管理、工程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若有）等基本服务和其他服务，具体内容在下表中勾选或下述文字中：

建筑师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阶段		工作内容（具体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填写）	具体成果要求（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填写）
	基本服务	项目建设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含 监理服务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全过程技术管理、需求与决策管理、协助工程所有尚未完成的前期手续及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对未纳入本次招标的其他第三方单位的管理协调、组织各阶段专家评审会、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成本管理、对项目进度款支付的审核确认、内外饰面材料及主要设备的审核确认、工程结算管理、档案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质量缺陷期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管理与协调工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含 监理服务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	

			理、全过程技术管理、需求与决策管理、协助工程所有尚未完成的前期手续及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对未纳入本次招标的其他第三方单位的管理协调、组织各阶段专家评审会、进度管理、投资管理、建筑品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成本管理、对项目进度款（含监理服务费）支付的审核确认、内外饰面材料及主要设备的审核确认、工程结算管理、合同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质量缺陷期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管理与协调工作。	
		工程设计	<p>(1) 按照总体进度计划完成合格的设计产品，内容包括：建筑设计（包括建筑装饰装修设计）、结构设计、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设计、通风与空调设计、建筑电气设计、智能建筑设计、建筑节能设计、电梯设计、室外设施附属设计、建筑及室外环境设计、用地内公共事业设计；总平面设计、建筑工程、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包括室内装修、室外幕墙的施工图设计）、景观园林工程、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绿色建筑、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及其他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所要求的设计内容及施工图深度要求；根据项目需要的其他专项设计。</p> <p>(2) 特殊专项与专业工程设计，包括：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山体防护工程、厨房工程、洗衣房工程、开办设计等；</p> <p>(3) 工程设计团队按照总体进度计划完成合格的设计产品，并在策划、报批、设计、施工、验收、开办直至交钥匙完成阶段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设计咨询服务；</p> <p>(4) BIM设计（包含 BIM 模型、电子模型、实体模型等），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所有完成该项目与设计相关的工作内容。</p>	
		造价咨询	配备专业造价人员配合建设单位进行项目造价控制与管理，做好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包括但不限于估算、概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合同审核、付款审核、变更审核、索赔审核等所有造价咨询服务），负责项目无价材料（省、市正刊以外材料、设备等）的市场询价工作，评	

			价项目材料、设备的品牌定位，对项目重大重要无价材料进行市场调研并形成专题报告；提供完整的内审报告，配合工程过程跟踪审计（若有）和结算审计。	
		招标代理	本工程尚未委托的其他第三方咨询服务、施工、设备等内容招标代理（含政府分散采购）工作，包括拟订招标采购方案，编制招标采购文件（包括资格预审文件）和补充文件，组织开标、评标和定标，提交招投标书面情况报告等与招标、评标的有关全过程事项，协助合同谈判等。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监理	包括设计监理和工程监理服务：（1）编制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2）工程监理实施过程中对工程质量、造价、进度控制；（3）工程监理实施过程中对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的处理；对工程进度款支付的签证；（4）监理文件资料管理；（5）设计解释和确认；承包商提供的样品、深化设计、加工图、洽商等文件的审核确认；（6）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等法定职责、对工程建设相关方进行协调的相关工作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	包括城市设计、策划咨询、日照影响分析、三维模型辅助城市景观分析、环境影响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绿建、节能评估及申报、交通影响评估、勘察测量、特殊工艺设计、文物建筑保护、房屋质量鉴定以及城市信息模型（CIM）、运营维护等。	

2.3 计划服务期：

总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结算截止（含工程质量保修期），计划为个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设计单位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

3.1 投标人须具有工程设计（专业和等级）、工程监理（专业和等级，若含监理服务内容）、工程勘察（专业和等级，若含勘察服务内容） 资质；

3.2 自____年____月____日以来承接过_____业绩；

3.3 项目总负责人、专业负责人资格

(1)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含内地认可的港澳台地区建筑师），提供一项近3年（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_万元的设计服务业绩；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以兼任本项目执行建筑师和设计负责人；

(2) 拟派执行建筑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_万元的类似工程业绩（设计或项目建设管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3) 专业负责人：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_万元的设计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设计服务内容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在承担投资造价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_万元的造价咨询业绩或包含上述造价咨询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招标代理负责人具有注册或登记在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或登记在承担招标代理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_万元的招标代理业绩或包含上述招标代理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

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监理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监理服务内容的项目业绩。拟派勘察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勘察业绩或包含上述勘察内容的项目业绩；

其他专业负责人：_____。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3.5 同一服务只允许有一家拟分包单位，拟分包单位须具有符合规定的资格要求，且同一拟分包单位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投标人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3.6 _____（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联合模式）

3.1 投标人须具有以下合法有效的资质：

工程设计：专业和等级_____。

工程监理：专业和等级_____。

工程勘察：专业和等级_____。

其他：_____专业和等级_____。

3.2 自___年___月___日以来承接过_____业绩；

3.3 项目总负责人、专业负责人资格

（1）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含内地认可的港澳台地区建筑师），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设计服务业绩；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以兼任本项目执行建筑师和设计负责人；

（2）拟派执行建筑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

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类似工程业绩（设计或项目建设管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3）专业负责人：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设计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设计服务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在承担投资造价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造价咨询业绩或包含上述造价咨询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招标代理负责人具有注册或登记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或登记在承担招标代理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招标代理业绩或包含上述招标代理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监理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监理服务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勘察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勘察业绩或包含上述勘察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其他专业负责人：_____。

3.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

牵头人必须由承担总体建筑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担任；（2）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选派；（3）其他：_____。

3.5 _____（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4. 招投标方式

线上招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jy.xinyang.gov.cn>）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jy.xinya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书

(工程名称)邀请招标 投标邀请书

(邀请单位名称)：

1. 招标条件

(工程名称)已由(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_____，招标人为_____，委托代理机构为_____。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邀请你单位参加(工程名称)的建筑师负责制服务的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项目投资估算_____万元（或拟定投资金额为_____万元），建设内容和规模：_____。建设地点：_____。

2.2 招标范围：根据合同约定，建筑师负责制的服务内容，包括项目建设管理、工程设计、造价咨询、招标代理、工程监理（若有）等基本服务和其他服务，具体内容在下表中勾选或下述文字中：

建筑师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服务阶段		工作内容（具体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填写）	具体成果要求（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填写）
	基本服务	项目建设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含监理服务：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全过程技术管理、需求与决策管理、协助工程所有尚未完成的前期手续及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对未纳入本次招标的其他第三方单位的管理协调、组织各阶段专家评审会、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成本管理、对项目进度款支付的审核确认、内外饰面材料	

			<p>及主要设备的审核确认、工程结算管理、档案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质量缺陷期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管理与协调工作。</p> <p>□本项目不含监理服务：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全过程技术管理、需求与决策管理、协助工程所有尚未完成的前期手续及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对未纳入本次招标的其他第三方单位的管理协调、组织各阶段专家评审会、进度管理、投资管理、建筑品质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成本管理、对项目进度款（含监理服务费）支付的审核确认、内外饰面材料及主要设备的审核确认、工程结算管理、合同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质量缺陷期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管理与协调工作。</p>	
		工程设计	<p>(1) 按照总体进度计划完成合格的设计产品，内容包括：建筑设计（包括建筑装饰装修设计）、结构设计、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设计、通风与空调设计、建筑电气设计、智能建筑设计、建筑节能设计、电梯设计、室外设施附属设计、建筑及室外环境设计、用地内公共事业设计；总平面设计、建筑工程、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包括室内装修、室外幕墙的施工图设计）、景观园林工程、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绿色建筑、人防工程、消防工程、电梯工程及其他应满足《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16年版）所要求的设计内容及施工图深度要求；根据项目需要的其他专项设计。（2）特殊专项与专业工程设计，包括：基坑支护工程、地基处理、山体防护工程、厨房工程、洗衣房工程、开办设计等；（3）工程设计团队按照总体进度计划完成合格的设计产品，并在策划、报批、设计、施工、验收、开办直至交钥匙完成阶段提供全过程、全方位的设计咨询服务；（4）BIM设计（包含 BIM 模型、电子模型、实体模型等），包括但不限于上述所有完成该项目与设计相关的工作内容。</p>	
		造价咨询	配备专业造价人员配合建设单位进行项目造价控	

			制与管理，做好全过程工程造价控制（包括但不限于估算、概算、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合同审核、付款审核、变更审核、索赔审核等所有造价咨询服务），负责项目无价材料的市场询价工作，评价项目材料、设备的品牌定位，对项目重大重要无价材料进行市场调研并形成专题报告；提供完整的内审报告，配合工程过程跟踪审计（若有）和结算审计。	
		招标代理	本工程尚未委托的其他第三方咨询服务、施工、设备等内容的招标代理（含政府分散采购）工作，包括拟订招标采购方案，编制招标采购文件（包括资格预审文件）和补充文件，组织开标、评标和定标，提交招投标书面情况报告等与招标、评标的有关全过程事项，协助合同谈判等。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监理	包括设计监理和工程监理服务：（1）编制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2）工程监理实施过程中对工程质量、造价、进度控制；（3）工程监理实施过程中对工程变更、索赔及施工合同争议的处理；对工程进度款支付的签证；（4）监理文件资料管理；（5）设计解释和确认；承包商提供的样品、深化设计、加工图、洽商等文件的审核确认；（6）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等法定职责、对工程建设相关方进行协调的相关工作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	包括城市设计、策划咨询、日照影响分析、三维模型辅助城市景观分析、环境影响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绿建、节能评估及申报、交通影响评估、勘察测量、特殊工艺设计、文物建筑保护、房屋质量鉴定以及城市信息模型（CIM）、运营维护等。	

2.3 计划服务期：

总服务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结算截止（含工程质量保修期），计划为个日历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设计单位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

3.1 投标人须具有工程设计（专业和等级）、工程监理（专业和等级，若含监理服务内容）、工程勘察（专业和等级，若含勘察服务内容）资质；

3.2 自___年___月___日以来承接过_____业绩；

3.3 项目总负责人、专业负责人资格

（1）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含内地认可的港澳台地区建筑师），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设计服务业绩；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以兼任本项目执行建筑师和设计负责人；

（2）拟派执行建筑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类似工程业绩（设计或项目建设管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3）专业负责人：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设计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设计服务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在承担投资造价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造价咨询业绩或包含上述造价咨询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招标代理负责人具有注册或登记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或登记在承担招标代理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

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招标代理业绩或包含上述招标代理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监理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监理服务内容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勘察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勘察业绩或包含上述勘察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其他专业负责人：_____。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投标。

3.5同一服务只允许有一家拟分包单位，拟分包单位须具有符合规定的资格要求，且同一拟分包单位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投标人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3.6 _____（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联合模式）

3.1投标人须具有以下合法有效的资质：

工程设计：专业和等级_____。

工程监理：（专业和等级）_____。

工程勘察：（专业和等级）_____。

其他：_____专业和等级_____。

3.2自___年___月___日以来承接过_____业绩；

3.3项目总负责人、专业负责人资格

（1）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含内地认可的港澳台地区建筑师），提供一项近3年（年 月 日

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设计服务业绩；拟派项目总负责人可以兼任本项目执行建筑师和设计负责人；

(2) 拟派执行建筑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类似工程业绩（设计或项目建设管理或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

(3) 专业负责人：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设计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设计服务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在承担投资造价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造价咨询业绩或包含上述造价咨询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招标代理负责人具有注册或登记在投标人单位（专业分包的，应注册或登记在承担招标代理咨询任务的分包单位）的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招标代理业绩或包含上述招标代理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监理服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监理服务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拟派勘察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_____资格，提供一项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单个项目建筑面积不小于___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___万元的勘察业绩或包含上述勘察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

其他专业负责人：_____。

3.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由承担总体建筑设计工作的联合体成员担任；（2）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选派；（3）其他：_____。

3.5 _____（招标人认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要求）。

4. 招投标方式

线上招投标。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确认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每日上午_____时至_____时，下午_____时至_____时（北京时间，下同），持单位介绍信到_____（详细地址）_____获取纸质招标文件。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jy.xinyang.gov.cn>）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ggzyjy.xinyang.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5.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A)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北京时间，下同），递交地点为_____。

6.1 (B)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传输提交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信阳市公共资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_____ 招标代理机构：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备注：你单位收到本邀请书后，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前，以书面形式确认是否参加投标。在本邀请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表示是否参加投标或明确表示不参加投标的，不得再参加投标。

附件：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到你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工程名称）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招标的投标邀请书，并确认_____（参加/不参加）投标。特此确认。

被邀请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见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见投标邀请书
1.1.3	招标代理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见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见投标邀请书
1.1.4	项目名称	
1.1.5	建设地点	
1.1.6	建设规模	
1.1.7	投资估算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1.2.2	资金落实情况	
1.3.1	招标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 见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见投标邀请书
1.3.2	计划服务期	<input type="checkbox"/> 见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见投标邀请书
1.3.3	服务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 及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见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见投标邀请书
1.4.2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 招标公告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邀请书及投标人须知相应条款内容要求。
1.4.3	资格审查方式	采用资格后审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	

	其他情形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自行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资格审查内容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技术评审内容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符合性评审内容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商务审查内容要求：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要求：
1.12.2	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允许偏差的内容、范围和幅度：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 他资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 标文件	时间：于 年 月 日 时前 <input type="checkbox"/> 登陆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jy.xinyang.gov.cn ）以不署名的形式在“投标答疑专区”提疑。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传真提疑，以不署名形式传真至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扫描件电子邮件提疑，以不署名形式发送电子邮件至_____。 联系方式： 联系人：
2.2.2	招标文件澄清 发出的形式	招标人将在 年 月 日 时前对投标人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并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发出。 <input type="checkbox"/> 在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 http://ggzyjy.xinyang.gov.cn ）上公开发布。在开标前，投标人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答疑信息，自动下载。
2.2.3	投标人确认 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 http://ggzyjy.xinyang.gov.cn ）发布的补充文件信息，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2.3.1	招标人修改文件发 出的形式	同2.2.2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 招标文件修改	同2.2.3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资格审查材料： 3.1.1.1投标函封面；

		<input type="checkbox"/> 3.1.1.2资质资格证明材料； （企业资质和人员资格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如营业执照、企业相应资质证书、项目总负责人和专业负责人的相应注册（或登记）证书等复制件） <input type="checkbox"/> 3.1.1.3业绩证明材料（若有）； <input type="checkbox"/> 3.1.1.4投标担保材料（转账/支票/汇票/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函/融资担保公司保函等）； <input type="checkbox"/> 3.1.1.5联合体协议书（或拟分包协议书） <input type="checkbox"/> 3.1.1.6其他投标资料： 3.1.2技术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投标资料：_____。 3.1.3资信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投标资料：_____。 3.1.4商务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投标资料：_____。
3.2.1	增值税税金 的计算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计税法 <input type="checkbox"/> 简易计税法
3.2.3	服务费用计价方式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费率）。 其中： 项目建设管理费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费率）； 工程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费率）； 造价咨询费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费率）； 招标代理费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费率）；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监理费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费率）；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_____。 注：风险控制价_____万元；为防止投标人低价抢标，最高投标限价的 _____ %作为风险控制价。中标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中标人还须向招标人提供风险控制价和中标价的差额担保。
3.2.5	投标报价的 其他要求	见第五章发包人要求。
3.3.1	投标有效期	不少于_____个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担保	无（说明：为响应国家发展改革委、广电总局等13个部门近日联合印发的“发改法规〔2023〕27号文《关于完善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3.7.3A (1)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1、电子投标文件要求签章的地方，投标人均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p> <p>2、采用联合体投标，除联合体协议书、投标函、投标函封面外，由联合体牵头人在上述电子/纸质投标文件加盖相应章、签字即可。</p> <p>3、采用设计单位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除拟分包协议书外，由投标人在上述电子/纸质投标文件加盖相应章、签字。</p>
<input type="checkbox"/> 3.7.3A (2)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p>1、电子投标文件</p> <p>1、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递交</p> <p>各投标（供应商）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XYT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交易系统“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可上传成功。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p> <p>2、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原件等。</p>
<input type="checkbox"/> 3.7.3B (1)	电子投标文件盖章要求	<p>1、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法定代表人印章的地方，投标人均使用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p> <p>2、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投标函、投标函封面格式之外的仅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即可。</p> <p>3、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业绩证明文件、投标担保等证明材料用原件扫描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公章。</p> <p>4、技术标采用暗标，技术标暗标文件不得盖章。</p> <p><input type="checkbox"/>5、其他：</p>
<input type="checkbox"/> 3.7.3B (2)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p>投标（响应）文件应使用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格式为“*.XYTF”。</p> <p>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p>
<input type="checkbox"/> 3.7.4	业绩证明文件要求	<p>1、投标人（供应商）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 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扫描编制在投标（响应）文件内，同时须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评委评审时，必须核对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信息，未在诚信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得作为评标（或评审）依据。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对主体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 更新，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p> <p>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编制投标（响应）文件时，各成员单位应</p>

		<p>分别按招标项目所对应资质完善诚信库信息，涉及的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上传诚信库后，将相应内容编制在投标（响应）文件中。</p> <p>2、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候选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因入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状态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信息提供主体自行负责。</p> <p>3、投标文件中的扫描件，每张一般控制在500kb内，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般不要超过50MB。</p>
3.7.5	投标文件 暗标要求	<p>1、暗标文件和多媒体演示方案（若有）中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拟分包单位）或人员姓名的信息，不得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标记。</p> <p><input type="checkbox"/>2、其他：</p>
4.2.1	投标截止时间/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 止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_____秒
<input type="checkbox"/> 4.2.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 平台	使用专用密钥上传至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细上传方式详见：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及公告附件）
4.2.3	投标文件 是否退还	<p>投标截止时间止，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不予开标，投标文件退还：</p> <p>1、招标人设置工程业绩作为必要条件的，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p> <p>2、未设置工程业绩条件为必要条件，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p> <p>3、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标的；</p> <p><input type="checkbox"/>4、其他：_____。</p>
<input type="checkbox"/> 4.2.5	电子投标文件的 拒收情形	<p>1、逾期上传递交的、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p> <p>2、未按招标文件加密；</p> <p>3、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拒收：</p> <p>（1）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p> <p>（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无法正确读取的；</p> <p>（3）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成功的。</p> <p><input type="checkbox"/>4、其他：_____。</p>
<input type="checkbox"/>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本项目分两阶段开标。</p> <p>一：第一阶段开标</p> <p>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2、开标地点：_____。</p> <p>3、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p>

		<p>3.1开标前投标人（联合体投标的为所有联合体成员，总分包模式投标的包含分包单位）须进行企业CA锁</p> <p><input type="checkbox"/>3.4其他：_____。</p> <p>第二阶段开标</p> <p>1、开标时间：（时间暂定，具体视技术标评审完毕后另行通知，投标人若未到达的视为默认）</p> <p>2、开标地点：_____。</p> <p>3、参加开标会议的要求</p> <p>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参加开标会议，并随带本人居民身份证。投标人未到现场的，视为对开标过程及结果无异议。</p>
□5.2	开标程序	<p>招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p> <p>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s://ggzyjy.xinyang.gov.cn/BidOpening，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p> <p>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p> <p>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10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p> <p>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信阳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p> <p>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p>
5.3	特殊情况处置	<p>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延期开标的，需更新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重新递交。</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 人；</p> <p>其中业主评委 人，评标专家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方式确定。</p>
6.3	评标办法	<p>资格后审综合评估法 。</p> <p>技术标分值：__分；资信标分值：__分；商务标分值：__分。</p> <p>投标报价每偏离评标基准价的1%扣_____分（0.1~0.3）；如投标报价低于</p>

		风险控制价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_____分（1.0~2.0）。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jy.xinyang.gov.cn) 公示期限：3日
7.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_____个。（不超过3个）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将： <u>（<input type="checkbox"/>重新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按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u>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评定分离的，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分结果排名推荐进入中标候选人推荐名单的数量为：_____个。（3-7个）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定标核查	招标人将对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人或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和其拟派项目总负责人行贿犯罪记录情况进行查验。如查实存在行贿犯罪记录情况的，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input type="checkbox"/> 7.2.2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负责组建，成员数量为5人及以上单数。定标委员会设组长，组长由招标人确定，原则上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分管负责人担任，其他成员从备选人员名单中随机抽取产生。随机抽取必须在法定交易场所进行。 备选人员应具备工程建设项目等方面的管理经验或专业技术能力，原则上从招标人中产生。备选人员数量不得少于定标委员会除组长外其他成员数的2倍，数量不足的，可从招标人上下级单位或受招标人委托的专业人员中产生，备选人员名单确定需经招标人“三重一大”审议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7.2.3	定标方法	除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input type="checkbox"/> 7.2.4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公告媒介：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jy.xinyang.gov.cn) 定标结束后，招标人应当及时将定标结果进行公告，公告时间不少于三日。
7.4	履约担保及支付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_____ %（不得超过2%）。 支付担保的金额：合同总价的 _____ %（不得超过2%）。 履约担保/支付担保的形式：同投标担保。 中标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中标人还须向招标人提供风险控制价和中标价的差额担保，作为履约担保的一部分。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对未中标人的补偿标准：
8.1	重新招标其他情形	1、资格后审项目设置了招标工程所需最低资质（资格）条件外的其他条件，导致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数量不足的； 2、招标投标过程中，因项目发生变更，现有招标资格条件和项目工程规模不符合的； 3、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履行合同、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的情形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的，报经有关招标投标监管部门同意后可以不招标。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文件的澄清、质询	1、澄清回复时间不得超过在发出通知后_分钟（该时间填报不得超过30分钟），投标人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投标人通讯不畅通，导致不能及时联系的，视作为投标人不予回复或确认。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10.2	陈述和答辩	1、陈述和答辩人：通过资格审查和技术评审的有效投标人的拟派项目总负责人。 2、答辩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语音答复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答复 <input type="checkbox"/> 电子平台在线答复 3、陈述和答辩通知方式及相关规定：技术标评审评分结束后正式通知（通过短信方式发送给开标委托人，通知项目总负责人进行陈述和答辩）。项目总负责人未按通知要求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的，视为自动放弃陈述和答辩，该项按0分处理。 4、陈述和答辩地点：_____。 5、陈述和答辩问题：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及评审因素内容统一拟定，原则上由评标组长执笔。 6、参加答辩人员在进入答辩区域后须缴存通讯工具，进场不允许携带资料，答辩时不得自报姓名和单位名称，否则该项按0分处理。
10.3	特别说明	一、随本招标文件提供建筑师负责制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二、投标人须知具体内容如与本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本前附表为准。 三、总监的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总监资格进行审查
.....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项目工程总承包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工程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工程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各专业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招标公告中明确采用规定采用设计单位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的，相关要求应符合本投标人须知1.11款的相关规定。

1.4.3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人（包含联合体成员和拟分包单位）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次招标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3) 为本招标项目的施工单位以及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及与其有控股或管理关系或为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单位；

(4) 被责令停业的；

(5)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人资格的；

(6)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7)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1 分包

招标公告中明确采用设计单位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投标人可以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除总包服务内容以外的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 设计总包单位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拟分包协议书》，明确拟分包单位、拟分包工作等内容；

(3) 同一服务只允许有一家拟分包单位，拟分包单位须具有符合规定的资格要求，且同一拟分包单位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投标人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12 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差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

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估算（概算）；
- (7) 图纸及其他资料；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若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提疑，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7个日历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布澄清文件；不足15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潜在

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7个日历天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布修改文件；不足15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材料、技术标(分暗标和明标)、资信标和商务标资料四部分文件组成。

3.1.1 资格审查材料

- (1) 投标函封面；
- (2) 资质资格证明材料；
- (3) 资格业绩材料（若有），含业绩公示汇总表（资格后审业绩条件的汇总）及相关附件；
- (4) 投标担保；
- (5) 联合体协议书（或拟分包协议书）；
- (6)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1.2 技术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3.1.2.1 基本服务

项目建设管理

- (1) 项目的整体定位、工作思路、工作切入点认识；
- (2) 项目建设管理方案、项目建设管理各项工作流程安排；
- (3) 项目建设管理方式的创新（针对新型技术的应用）。

工程设计

- (1) 总体说明；
- (2) 设计说明；
- (3) 工程方案内容；

- (4) 工程投资估算；
- (5) 图纸；
- (6)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造价咨询

- (1) 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和控制措施及方法；
- (2) 针对本项目各阶段造价咨询工作的进度计划安排；
- (3) 针对本项目各阶段造价控制的措施及要点分析；
- (4) 各类造价成果编审质量保证措施；
- (5) 工程预结算编制、审核的要点难点；
- (6)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招标代理

- (1) 关于本项目的招标进度计划、时间节点安排；
- (2) 招标策划措施；
- (3) 招标文件编制重点难点、质量保障、应急预案措施；
- (4) 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资信等需求的确定方式；
- (5)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工程监理（若有）

- (1) 监理方式的创新性（针对新技术的应用）；
- (2) 监理大纲整体情况；
- (3) 质量、进度、投资、造价以及安全文明控制措施；
- (4) 针对本工程的重点、难点的处理措施和合理化建议；
- (5)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3.1.2.2 其他服务（若有）

包括城市设计、策划咨询、日照影响分析、三维模型辅助城市景观分析、环境影响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绿建、节能评估及申报、交通影响评估、勘察测量、特殊工艺设计、文物建筑保护、房屋质量鉴定以及城市信息模型（CIM）、运营维护等，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自行增加（若有）

3.1.2.3 相关项目建设建议（若有）

建议具备科学、合理、有针对性。

3.1.2.4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1.3 投标人资信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一般情况;
- (2) 近年财务状况表;
- (3) 业绩公示汇总表(评分业绩条件的汇总);
- (4) 项目团队配备

- ①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
- ② 项目总负责人简历表;
- ③ 执行建筑师简历表;
- ④ 各专业负责人简历表;
- ⑤ 项目团队人员情况其它辅助说明资料;

(5) 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1.4 商务标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函
- (4) 投标函附录
- (5) 投标承诺书;
- (6) 服务费用报价汇总表及各专业报价表

① 服务费用报价汇总表

② 各专业报价表

项目建设管理费报价表(若有)

工程设计费报价表(若有)

工程监理费报价表(若有)

造价咨询费报价表(若有)

招标代理费报价表(若有)

其他费用报价表(若有)

(7)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1.5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1.6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须知第3.1.1(5)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7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规定采用设计单位总包加专业分包模式的，或投标人没有专业分包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须知第3.1.1(5)目所指的拟分包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照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投标报价。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 服务费用计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或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担保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担保。

3.4 投标担保

无（说明：为响应国家发展改革委、广电总局等13个部门近日联合印发的“发改法规〔2023〕27号文《关于完善招标投标交易担保制度进一步降低招标投标交易成本的通知》”的文件精神，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本章3.1规定及评标办法。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若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采用线上投标的

(1)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电子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及业绩证明文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3.1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必须毫无例外地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7.5 投标文件暗标的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加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电子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B)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收到通知后，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确认回执通知。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担保。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和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开标程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特殊情况处置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1 核查中标候选人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2 定标委员会的组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3 定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4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银行保函或保险公司保函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要求。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担保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担保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担保；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其他情形见须知前附表。

8.2 不再招标

见须知前附表。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和投诉

9.5.1 异议

- (1)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

时间10个日历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个日历天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2) 投标人认为开标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招标人将当场对异议给予处理或者告知处理的办法。异议和答复应记入开标记录或者制作专门记录以存档备查。

(3) 投标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个日历天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9.5.2、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资料，具体要求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就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

上述时限最后一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综合评估法

（适用于资格后审项目）

建筑师负责制是以担任项目总负责人的注册建筑师为核心的设计咨询管理团队，受建设单位委托，依托所在的设计单位为实施主体，依据合同约定，开展设计咨询及管理服务，提供符合建设单位要求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建筑产品以及服务的一种工作模式。本评标办法适用于信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师负责制服务招标。

评标委员会应先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然后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用百分制记分法分别进行技术、资信、商务报价评分，总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总分=技术分（40分）+资信分（55分）+商务分（5分）

一、评标程序

- （一）资格审查
- （二）技术评审
- （三）符合性评审
- （四）资信评审
- （五）商务评审
- （六）推荐中标候选人

二、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

（一）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企业资质、人员资格、业绩条件（若有的）；

（二）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注：招标文件中未选择转账缴纳投标保证金方式的，请评标委员会进一步核实未按担保方式缴纳保证金的是否按转账方式缴纳，实际有投标人仍按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考虑到

相关条款为贯彻落实替建筑企业减轻负担的初衷，该种情形不做保证金无效的处理)

(三) 投标人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通报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

(四)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承接项目数量超过招标文件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规定的(若有)；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检测码一致的；

(六) 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其他情形。

招标文件设置工程业绩作为资格条件的，若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所有投标。招标人应分析原因、降低条件后重新招标。

三、技术标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标评审。

(一) 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技术标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

1、违反暗标规定(技术标副本文件、展示图板(若有)和多媒体演示方案(若有)的封面或内容中，未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信息的，未出现直接反映投标人身份或人员姓名的标记的，原则上不得否决其投标)；

2、违反项目规划技术指标；

3、其他未满足发包人要求的条件(由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拟定)。

(二) 技术标评分(暗标， ≤ 40 分)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按招标文件明确的评审标准独立评审。投标人的技术分为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平均值(评分保留一位小数，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当通过技术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 >5 个时，技术分低于____分(不高于技术分满分的70%，除陈述和答辩)的，技术标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当通过技术标初步评审的有效投标人 ≤ 5 个时，全部进入下一步评审。

技术标评审因素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评审因素表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项目建设管理	对项目的整体定位、工作思路、工作切入点认识的适宜性；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含 监 理 服

	<p>项目建设管理方案、项目建设管理各项工作流程表的全面性与合理性；</p> <p>项目建设管理方式的创新性（针对新技术的应用）</p>	<p>务，11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含监理服务，16分</p>
设计	<p>对设计水平与质量的高低以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度进行综合评审：对城市规划、有关技术规范及标准规定要求进行分析、评价，对方案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的高低以及对“四节一环保”的体现进行分析、评价</p>	15
	<p>对方案设计说明和总平面设计进行分析、评价，对项目特点难点把握的准确性，对方案专项设计图纸（含功能分析、交通分析、消防分析、景观分析、单体建筑主要平立剖等）进行比较、分析；包括方案设计的合理性、全面性、可实施性，是否详细表达设计方案的意图、目标、各项规划、设计内容以及文字表达规范性、准确性、含义是否清晰等。</p>	
	<p>对方案投资估算的合理性进行分析评价</p>	
	<p>对设计的总体安排、进度计划、周期保证措施进行比较、分析；</p> <p>对本工程实施建造的合理性进行分析评价，对工程的后期运维的指导性措施；</p>	
	<p>新技术应用服务（如建筑工业化、BIM技术、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应用等）</p>	
	<p>其他评审因素（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认为需增加的）</p>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监理 (若有)	<p>监理大纲整体情况</p> <p>质量、进度、投资、造价以及安全文明控制措施</p> <p>针对本工程的重点、难点的处理措施和合理化建议</p> <p>监理方式的创新性（针对新技术的应用）</p>	5
造价咨询	<p>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和控制措施及方法；针对本项目各阶段造价咨询工作进行合理进度计划安排；针对本项目各阶段造价控制的措施及要点分析；各类造价成果编审质量保证措施；工程预结算编制、审核的要点难点；招标人针对本项目造价咨询工作的其它要求</p>	5
招标代理	<p>招标进度计划、时间节点安排是否满足项目需求且具</p>	2

	有针对性；招标策划措施是否适宜；招标文件编制重点难点、质量保障、应急预案措施是否可行；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资信等需求的确定方式是否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包括城市设计、策划咨询、日照影响分析、三维模型辅助城市景观分析、环境影响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绿建、节能评估及申报、交通影响评估、勘察测量、特殊工艺设计、文物建筑保护、房屋质量鉴定以及城市信息模型（CIM）、运营维护等，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需要合理增设	（分值可从造价咨询和招标代理中调配，每项专业不超过2分）
投标人陈述和答辩	（若有）	2
<p>备注：</p> <p>1、评标委员会按本表所列评审内容（除陈述和答辩）进行详细评审，独立评分，并给出每项评审内容客观详细的评分理由。专家对每家投标单位技术标评分最大范围在技术标满分（除陈述和答辩）的50—100%分之间，无固定进制（最多保留两位小数）；对低于技术标满分（除陈述和答辩）50%的专家的评分，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同意并书面给出明确理由，否则将作无效票、无效分处理，该评标专家的所有评分均不计入技术标得分计算。技术标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除作无效票处理的评标委员会成员）；</p> <p>2、陈述和答辩具体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分值为1.5-2分，每家投标单位的技术标最终得分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有拟派项目负责人未按通知要求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得0分；</p> <p>3、技术标得分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四、符合性评审

投标文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符合性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

- （一）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经投标人盖章的；
- （二）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经法定代表人（或提供有效“授权委托书”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章的；
- （三）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四）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关键内容缺失的(含投标承诺书)；
- （五）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

投标方案的除外；

（六）投标人或组织结构（包括项目总负责人、执行建筑师、专业负责人）与开标时提供的名称不一致的；

（七）投标文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相关人员到位率、计划服务期、团队配备（须提供团队配备人员（除项目总负责人之外）的聘用合同，以及投标截止月上溯6个月中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须含投标截止月或上月，若因疫情防控等特殊情况暂停缴纳社保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及政策实施前连续3个月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相关证明材料不符合的，不得分）有关规定要求的；

（八）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

（九）经认定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的，异常低价值为 （数值由招标人自行设定）（认定方式：投标报价低于异常低价值，且投标人无详细且依据充分的成本测算资料，或提供了成本测算资料，但测算内容不完整、或依据不充分，或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成员分析认为其成本测算依据不合理或明显低于市场价的）

（十）投标文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工程验收标准的；

（十一）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

（十二）投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水印码与电子投标文件不一致的；

（十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其他应否决投标的情形。

五、资信标评审（55分）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技术标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资信评审，评审主要因素包含综合实力、类似工程业绩、信用评价等。资信评分由评标委员会统一打分，评分时保留两位小数。

评审因素表

评审因素	评审内容	分值
综合实力	财务状况、工商信用等级、标准体系认证等	1
类似工程业绩	企业业绩： 1、项目建设管理业绩 投标人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	10

	<p>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已完成或在建项目的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工程项目建设管理或代建业绩或包含上述项目建设管理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p>	
	<p>2、项目设计业绩 投标人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设计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设计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造价咨询业绩 投标人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造价咨询业绩或包含上述造价咨询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招标代理业绩 投标人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招标代理业绩或包含上述招标代理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项目监理业绩(若有) 投标人近3年(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已完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监理项目业绩或包含上述监理内容的其他项目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 注:以上业绩需明确联合体各成员或总分包单位的业绩可认定为得分的条件,(如造价咨询业绩为联合体或分包的,则只计承担造价咨询工作的联合体成员或分包单位业绩)</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服务评分业绩(若有)</p>	

	<p>人员业绩：（项目总负责人、执行建筑师及与本标段招标范围相关的专业负责人业绩）</p> <p>1、拟派项目总负责人业绩</p> <p>2、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担任过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工程项目设计总负责人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分 分。</p>	20
<p><input type="checkbox"/>拟派执行建筑师业绩</p> <p>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担任过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有1个得分，本项最高得分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拟派设计负责人业绩</p> <p>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担任过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设计项目负责人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业绩</p> <p>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担任过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拟派招标代理负责人业绩</p> <p>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担任过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招标代理项目负责人业绩，有1个得 分，本项最高得 分。</p>		
<p><input type="checkbox"/>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业绩（若有）</p> <p>近3年（ 年 月 日起至今，时间以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担任过已完成或在建的建筑面积不小于 万（含）平方米或总投资不小于 万元的工程监理项目负责人业绩，有1个得 分，</p>		

	本项最高得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服务评分业绩（若有）	
信用评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信用评价	4
<input type="checkbox"/> 奖项 （认证）设置	企业或个人获得过国家级奖项：全国优秀勘察设计行业奖（综合类及景观单项）、中国建筑学会建筑设计奖、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学技术奖。企业和个人最高得分均为5分。（若不设，评标时该项按满分计分）	10
团队配备	团队专业能力配备情况，项目总负责人、执行建筑师及各专业负责人执业资格、从业年限、职称、其他主要人员资格等综合情况要求。	5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由招标人根据项目情况设定相关业绩或奖项需求。（若不设，评标时该项按满分计分）	5

备注：1、奖项（认证）设置和其他若不勾选，评标时该项按满分计分。

2、上表中的信用评价根据信阳信用监管平台记录的开标前第3个月（不含本月）往前累计12个月度的信用合计分值（如2019年12月7日开标，按2019年9月份～2018年10月份累计）进行排序，无信用记分记录的信用分按0分计。

信用分计取规则：企业（设计/监理/造价咨询/勘察等，根据联合体成员的职责分工分别读取叠加）信用评价分按专业从高到低排序：如招标项目有一个专业要求的，排名第一的得4分，排名第二的得3.5分，排名第三的得3分；如招标项目有二个专业要求的，排名第一的得2分，排名第二的得1.75分，排名第三的得1.5分；如招标项目有三个专业要求的（设计2分/监理1分/造价咨询1分），排名第一的得2（1）分，排名第二的得1.75（0.9）分，排名第三的得1.5（0.8）分；如招标项目有四个专业要求的，排名第一的得1分，排名第二的得0.9分，排名第三的得0.8分。依次递减至0分，最少得0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动态调整；排名相同的得分相同，如招标项目有一个专业要求的，排名第一有3家并列，则均得4分，之后的列为排名第二，得3.5分；依次类推）。资信分评分时保留两位小数。

3、资信分评分时保留两位小数。

六、商务标评审（5分）

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技术标评审、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标评审。商务报价得分以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的比值计算。

2、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方案一：

(1) 若有效投标人 >5 个的，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去除最高报价、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保留到元，四舍五入）；

(2) 若有效投标人 ≤ 5 个的，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保留到元，四舍五入）；

(3) 若评标基准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则以不低于风险控制价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会贴着线报价，把风险控制价随机化）

□方案二：

(1) 若高于风险控制价的有效投标人 >2 个的，以所有不低于风险控制价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保留到元，四舍五入）；

(2) 若高于风险控制价的有效投标人 ≤ 1 个的，以风险控制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当有效投标人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如判定仍具有竞争力，以最低有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4、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每偏离评标基准价的1%扣0.1~0.3分；（招标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定偏离基准价扣分值）；如投标报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的扣1.0~2.0分。投标报价每高于或低于评标基准价不足一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七、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人按总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根据排序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如投标人总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低的排前；如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仍相同的，以技术分排名靠前的排前；如投标人的技术分仍相同的，以信用评价靠前的排前；上述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

当有效投标人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如判定仍具有竞争力，以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七、推荐中标候选人（采用评定分离）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和推荐方法详见前附表，中标候选人原则上不标明排序。

当有效投标人 <3 个的，评标委员会应判定本次投标是否具有竞争力，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本次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如判定仍具有竞争力，则全部进入推荐名单。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参见信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建筑师负责制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发包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发包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产能、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离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承包人负责提供的有关设备和服务，对发包人人员进行培训和提供一些消耗品等，在发包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发包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发包人提供的技术资料

提供的项目相关文件和资料包括：_____。

二、项目概况：

- 1、建设内容和规模、主要功能、用途、产能等：
- 2、项目位置：
- 3、建设用地现状（项目整体）：
- 4、周边环境情况：
- 5、建设用地规划指标：

三、已完成的前期手续情况：

四、设计任务书

- 1、设计依据
- 2、设计要求
- 3、其他：

五、服务工作范围：

项目建设管理：包括_____

工程设计：包括_____

招标代理：包括_____

造价咨询：包括_____

工程监理：包括_____

其他服务：【包括城市设计、策划咨询、日照影响分析、三维模型辅助城

市景观分析、环境影响评估、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绿建、节能评估及申报、交通影响评估、勘察测量、特殊工艺设计、文物建筑保护、房屋质量鉴定以及城市信息模型（CIM）、运营维护等，由招标人根据实际需求填写】

六、投资、质量及建设周期等目标要求

- 1、项目投资（含征地费用）控制在：____元以内。
- 2、项目质量目标：
- 3、项目建设周期目标：____个月（ 年 月至 年 月），在 年 月 日前完成整体竣工验收（根据项目情况可细化分解目标工期）。
- 4、主要功能、用途、产能等目标：

七、项目检验、试验、试运行和运维的相关咨询要求（若有）：

八、对本招标项目的建筑师团队人员的要求

序号	团队岗位	技术职称要求	执业资格要求	专业要求	数量要求 (人)	派遣 时间	到 位 率	备注

注：本表所列专业岗位，可按项目实际需要增加。但应符合招标人提出的最低配备要求。

九、对投入本招标项目的办公及设备等的要求

序号	所需设备名称	数量	说明

十、发包人的其他要求

第六章 估算清单（若有）

第七章 知识产权及相关法律问题

1. 所有提交设计方案一律不退回，招标单位支付投标补偿费的有权使用其成果。所有提交方案署名权属原设计单位，其他权利归招标单位。

2. 设计成果公布前，除招标单位及其授权单位之外，任何单位和个人无权以任何形式公开展示、利用有效招标设计成果。如违反此项规定，招标单位有权将其所应得补偿金及奖金作为违约金扣除，以补偿因此产生的损失。

3. 招标单位有权和义务在评审结束后公布评审结果，并通过媒体、杂志或其他形式介绍、展示设计作品及其评价。

4. 各投标设计单位提交的设计成果应保持原创性，不得包含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材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设计单位承担。如违反此项规定，投标人应当向招标人返还其已得补偿金及奖金，招标人并保留追究投标单位因此给招标人带来的经济、声誉等损失的权利。

5.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单位提供的所有基础资料（包括文字、图纸、电子数据）的版权均受法律保护，除为本项目使用外，不作其他用途，任何未经招标单位同意的拷贝、修改、传播、公开发布等行为，都将承担法律责任。

6. 投标人保证本项投标文件及资料均未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须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7. 若投标人使用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第八章 图纸及其他资料

第九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 一、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材料格式
- 二、投标文件技术标格式
- 三、投标文件资信标格式
- 四、投标文件商务标格式

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封面)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内容： _____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材料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1、投标函封面；
- 2、资质资格证明材料
- 3、资格业绩证明材料（若有），含业绩公示汇总表（资格业绩条件的汇总）及相关附件；
- 4、投标担保
- 5、联合体协议书（或拟分包协议书）
- 6、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投 标 函 封 面（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

致： （招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拟派 项目总负责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执行建筑师：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专业负责人：

拟派设计负责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拟派造价咨询负责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拟派招标代理负责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拟派勘察负责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所在单位： _____

独立投标：

申请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采用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资质资格证明材料

业绩公示汇总表（资格业绩条件的汇总）

序号	该业绩证明对象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业主)	与评审有关的时间、规模、技术指标及其他要求	提交证明材料内容	在投标文件的位置
1	例如：企业名称 或项目总负责人 或专业负责人名字等	例如：XX工程	例如：XX公司 或指挥部等	例如：X年X月X日完成 度或深度X米等	例如：合同 或中标通知书等	例如：投标文件第X页
2					

备注：不录入此表的不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担保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格式供参考)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关于收取招标人支付项目各项费用的约定如下: 。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7、本协议书一式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 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成员名称: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拟分包协议书

(格式供参考)

(投标人名称)拟将(项目名称)的(专业分包内容)分包给(分包单位名称)，

现就分包事宜明确如下：

1、分包单位职责分工如下：_____。

2、分包单位拟派团队人员如下：

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团队岗位：_____

姓名：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团队岗位：_____

...

3、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4、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投标人、分包单位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总包单位（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分包单位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封面)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内容： _____ 投标文件技术标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项目建设管理
- 二、项目专业咨询服务
- 三、相关项目建设建议（若有）
- 四、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封面)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内容： _____ 投标文件资信标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表1）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格式自拟）

三、业绩公示汇总表（表2）（附相关业绩的证明材料，且需要准确详细列入）

四、建筑师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表3）

五、项目总负责人/执行建筑师/专业负责人简历表（表4）

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表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备注						

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认证体系证书等相关打分资料。

表2 业绩公示汇总表（评分业绩条件的汇总）

序号	该业绩证明对象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业主)	与评审有关的时间、规模、技术指标及其他要求	提交证明材料内容	在投标文件的位置
1	例如：企业名称 或项目总负责人 或专业负责人名字等	例如：XX工程等	例如：XX公司或指挥部等	例如：X年X月X日完成，长度或深度X米等	例如：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	例如：投标文件第X页
2					

备注：不录入此表的不作为评审依据。

表3建筑师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姓名	年龄	职称	执 (职) 业资 格证书 及编号	学历	专 业	岗 位	从 业 时 间	派 遣 时 间	到 位 率

必须提供所有团队人员的聘用合同（项目总负责人除外），提供拟派团队人员投标截止月上溯6个月中任意连续3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须含投标截止月或上月（若因疫情防控等特殊情况暂停缴纳社保的，须提供相关政策文件及政策实施前连续3个月投标人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本工程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总负责人负责制，并配备上述团队人员，如出现无法到位或变更的，将自愿接受合同相关违约条款处理。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建筑师团队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或签字)

年 月 日

表5 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

--

注：1、辅助说明资料主要包括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有关复印证明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辅助说明资料格式不做统一规定，由投标人自行设计。

2、项目团队人员配备情况辅助说明资料另附（与本投标文件一起装订）

建筑师负责制服务项目

投标文件

(封面)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文件内容： _____ 投标文件商务标 _____

投标人：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盖章或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3、投标函
- 4、投标函附录
- 5、投标承诺书
- 6、服务费用报价汇总表及各专业报价表
- 7、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它投标资料（本项无表格，需要时由招标人用文字提出）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工程名称）签署的投标文件内容均有效，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作为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在此授权我公司的（授权代表姓名）_____，其身份证明号码：_____，作为我的合法的授权代表，以我的名义并代表我公司全权处理_____项目设计投标的各项事宜。

本授权书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在此授权范围和期限内，被授权人所实施的行为具有法律效力，授权人予以认可。

授权代表无权转让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函

致：（招标人名称）

1、根据已收到贵方的招标编号为_____的工程的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图纸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RMB：_____¥元）的投标报价，计划服务期_____日历天，按上述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要求承包上述工程的建筑师负责制服务。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权力。

3、我方承认投标函附录是我方投标函的组成部分。

4、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咨询服务期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上述总价__%或__万元的现金（支票、汇票、转帐）和工程保函（银行保函、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隔资担保公司保函）

或上述总价__%或__万元的由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经济实体企业出具的履约担保书作为履约担保，共同地和分别地承担责任。在我方中标价低于风险控制价的情况下，我方将按照规定以保函形式提交中标价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

6、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人须知”第3.3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8、我方的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RMB：_____¥元）的投标担保与本投标函同时递交。

9、本项目拟派

项目总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所在单位：_____。

执行建筑师：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所在单位：_____。

- 设计负责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所在单位：_____。
- 造价咨询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所在单位：_____。
- 招标代理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所在单位：_____。
- 总监理工程师：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所在单位_____。
- 拟派勘察负责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所在单位：_____。

10、投标单位

独立投标：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采用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合体成员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投标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履约担保 银行保函金额 履约担保书金额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2	总服务期、各专业服务期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3	服务目标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4	违约金最高金额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5	进度款付款金额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6	竣工结算款付款时间：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_____:

本公司已仔细阅读_____(工程名称及招标编号)_____招标文件, 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南省、信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 自觉维护建筑市场秩序, 现自愿就参加该工程投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 承诺投标文件无虚假、伪造的内容。若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伪造的内容, 同意作无效投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若中标之后被查实弄虚作假, 同意取消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履约保证金;

2. 承诺无串通投标行为, 若存在与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文件两处及以上错误一致、内容多处雷同、电子检测码一致的情况, 同意作无效投标处理, 并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调查和处罚;

3. 承诺无恶意报价行为, 若被认定存在严重哄抬标价或影响合同履行的异常低价竞标行为, 同意作无效投标处理, 并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调查和处罚;

4. 承诺按照投标文件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 若存在不到位的情况, 同意接受合同约定的处罚。若严重影响合同履约的, 同意接受招标人解除合同的要
求。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服务费用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工程咨询服务费内容	招标计费基数		计费标准费率 (%)	投标浮动率 (%)	计算投标报价 (元)	备注
	计费基数	暂定计费基数额 (元)				
(1)	(2)	(3)	(4)	(5)	(6) = (3) × (4) × [1 + (5)]	
1、项目建设管理费						
2 工程设计费						
3 工程监理费						
4 造价咨询费						
5 招标代理费						
6 其他服务						
1~2合计：投标总报价	大 写 人 民 币					
	(元)					
	小写：¥		(元)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表中第(2)栏“计费基数”、第(3)栏“暂计费基数额(元)”、第(4)栏“计费标准费率(%)”按招标文件约定填写，投标人不得变动。

2、表中第(5)栏“投标浮动率(%)”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逐一填报。

3、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合理范围的上限值。

4、未按上述要求填写本表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5、投标人自行补充各专业咨询服务报价表，若存在与《服务费用报价汇总表》不一致时，以《服务费用报价汇总表》为准，并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处理。